



沙田區議會

地區管理委員會
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
議事報告

各委員備悉相關部門的工作進度報告，並就以下主要事項作討論。

「沙田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一) 加強滅蚊/剪草工作以改善公共環境衛生

(1) 檢視及優化沙田區各政府部門及其他持份者在防治蚊患的工作

「加強滅蚊/剪草工作以改善公共環境衛生」推進協作小組(小組)已於本年七月七日的會議上邀請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房屋署、教育局、渠務署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的代表簡介就其管轄範圍的滅蚊工作，小組亦已於會後將沙田區蚊患黑點清單交予相關政府部門，以期有關部門可於其恆常的剪草及清理渠道的工作中優先處理位於黑點附近的地方。

(2) 集中處理蚊患黑點

小組已於七月七日下午前往位於上徑口村、新田村及大圍新村的蚊患黑點進行實地視察，並商討針對相關蚊患情況的改善措施。有小組成員提出可考慮透過鄉郊小工程計劃改善部分位於蚊患黑點附近的排水渠，以減少蚊患。

此外，為持續加強雨季前的防蚊工作，小組將會繼續透過食環署聘請合約承辦商在圓洲角、馬鞍山及大圍的山坡範圍進行防蚊跟進工作，新一輪的防蚊工作已於本年八月下旬開展。小組亦已整合過去於沙田區內增設誘蚊產卵器的建議並於七月七日的會議上轉交食環署潔淨及防治蟲鼠組，以便其於沙田區內設置誘蚊產卵器時可考慮相關建議。

(3) 設計和製作宣傳單張及宣傳影片

小組將印製更多的宣傳單張，給參與約章的機構/單位另行在其所屬屋苑/大廈內派發。另外，小組將安排沙田民政事務處(沙田民政處)轄下的民政諮詢中心、社區中心、社區會堂、馬鞍山分處及區內部分已回覆欲索取宣傳品的居民組織(包括業主委員會、法團及物業管理單位等)在其所屬屋苑/大廈的公共地方播放宣傳影片及張貼和展示宣傳單張，以提高公眾的防蚊意識。

(4) 鄉郊小工程計劃專項工程

小組已完成透過鄉郊小工程計劃巡查沙田區 48 條原居民鄉村及由村代表提供的有關鄉郊地方出現凹凸不平或裂縫而引致積水的路面位置的改善工程，合共改善了 76 個相關地點，涉及約 170 平方米的路面。

(二) 加強處理違例停泊單車以改善公共地方管理

(1) 優化清理違泊單車的策略及安排以加強其成效

「加強處理違例停泊單車以改善公共地方管理」推進協作小組(小組)於本年八月二十二日再次舉行會議，檢視及分析了過去六個月(由本年二月至七月期間)沙田區內違泊單車的數據，並調整了違泊單車黑點清單項目及優次。由沙田民政處、沙田地政處(地政處)、食環署、警務處及運輸署組成的「沙田區處理違例停泊單車工作小組」

(跨部門工作小組)將會按照更新的違泊單車黑點清單及優化策略安排聯合清理行動。

在部分單車違泊地點亦發現有雜物棄置情況，前者屬小組的職能範疇，而後者則由食環署負責有關清理工作。為更有效及全面處理有關個案，跨部門工作小組有需要時會與食環署協調，安排在同日子分別按其職能採取清理行動，一併清理違泊單車及棄置廢物。

(2) 推行先導計劃試行引進創新措施以防止市民違例停泊單車

小組現正就先導計劃進行為期六個月的測試(由本年四月開始至九月份為止)，以檢視新措施的實際成效。小組在本年八月二十二日舉行的會議中，依據本年四月至八月份期間透過定期巡查有關試點違泊單車情況而收集所得的資料及數據，初步檢視及分析了新措施的成效。小組認同在欄杆加裝鋼網覆蓋物料能有效防止違例扣鎖單車，並建議於區內其他合適地點引進新措施，以進一步改善違泊單車問題。此外，小組亦就鋼網的設計及規格提出了優化建議以加強裝置的耐用性。與此同時，就部份欄杆分段因受違泊單車阻礙而未能完成組裝的情況，小組現正與合約承辦商緊密協作，以期儘早完成執漏工作。

除此以外，小組亦建議引進短期措施，委聘承辦商為尚未裝妥的欄杆分段縫製臨時篷布套，並配合跨部門工作小組的聯合清理行動安排於行動前兩日(即地政處根據香港法例第 28 章《土地(雜項條文)條例》於違例停泊單車上張貼法定通知，飭令佔用人於限期前停止不合法佔用有關土地當日)，在有關欄杆分段安裝臨時篷布套以便短暫圍封相關位置，冀能防止公眾人士於兩天的通知期內違例將單車扣鎖於欄杆分段上。小組期望透過有關短期措施，可減少違泊單車對執漏工作所造成的阻礙及增加成功安裝鋼網覆蓋物料的機會率。

就如何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年度進一步推展鋼網加裝工程項目，小組以已更新的違泊單車黑點清單為依據，並參考了各個案的緩急輕重及現場環境情況，提倡了兩大考慮及方向以篩選合適的項目地點，分別從加裝鋼網的迫切性(舉例說路面狹窄或人流密集位置)及有效性(意即建議工程覆蓋範圍及長度適中，安裝後能有效防止市民在工程範圍以及其周邊位置違例扣鎖單車)方面出發，選取區內六個分布於沙田市中心、大圍及馬鞍山的不同違泊單車黑點約二百多米的路旁欄杆引進有關裝置。沙田民政處正擬備相關文件就新一輪的鋼網加裝工程進行採購招標工作。確實工程覆蓋範圍及地點需因應招標的結果、工程報價以及二零一七/二零一八年度的財政資源分配而定。

(3) 舉行大型宣傳活動藉以提高大眾對防止單車違泊的意識

小組已於本年七月底將部分紀念品(環保袋及單車燈)分發給各區議員，以期透過各區議員派發予居民以協助宣傳「單車勿亂泊」的信息。小組亦邀請了各區議員出席參與兩場分別於本年八月二日及五日舉行的現場推廣活動，在連接田園閣及沙角邨之間的行人天橋毗鄰沙角邨的行人路位置，以及雙子橋沿單車徑旁行人路位置(近沙田污水處理廠)協助派發宣傳品予市民及單車使用人士，以加強宣傳效果。

小組已印備宣傳單張的英文譯本，連同中文版本，將會安排放置於民政事務處轄下的民政諮詢中心及馬鞍山分處，以供市民取閱。

回應委員的建議，除透過印製與派發 DVD 光碟及透過不同的持份者及單位協助播放宣傳短片外，小組將研究利用電子媒介及平台上載相關的宣傳短片，以期更廣泛及更方便向公眾傳遞相關資訊。

(4) 改善區內單車泊位設計及增加單車泊位

一如以往，小組會繼續與相關政府部門探討在合適地點增加公共單車泊位的可行性。此外，小組計劃向居民組織(包括業主委員會、法團及物業管理單位等)進行問卷調查，以了解在私人屋苑內設置單車泊位的需求和意向以及現時的配置供應等，並按收集所得的資料及數據研究和探討增加非公營單車泊位的可行性。

(三) 創建更多公共空間以切合地區需要

(1) 沙瀝公路天橋底土地餘下階段的用途及發展方案

「創建更多公共空間以切合地區需要」推進協作小組(小組)已於本年九月五日的會議上就第二及第三階段的用途及發展進行了討論，分別檢視及分析了兩個擬議發展方案。方案一包括在項目的第二、三階段把相鄰第一階段土地西面約 4 100 平方米的土地分別發展為社區園圃及可供跨年齡層人士使用的多用途活動空間；而方案二為將第二、三階段土地合併發展為獨立於第一階段的場地以闢建一處可供不同年齡或跨年齡層人士使用的多用途活動空間。

就方案一而言，礙於第三階段發展的土地的位置距離出入口較遠，且比較遮蔽，其用作為獨立場地供租用的可塑性不高，預期第三階段發展的土地只能用作提供工作室/貯存/後援空間之用。再者，由於場地比較遮蔽，設置社區園圃會導致蚊患和蠓患問題，對旁邊第一階段場地參與活動的青少年構成影響。至於方案二，合併發展可提供較大的彈性予營運者發揮其創意，制訂靈活運用場地的策略，以吸引更多機構或團體申請使用場地舉辦不同類型的活動，並鼓勵公眾積極參與。小組建議第二階段發展以綠色空間為主題的用地。考慮部分第二、三階段的用地未有被高架天橋結構所遮蓋，為避免天雨等天氣因素影響有關場地的可用性，小組建議於第二、三階

段的發展增設有蓋的室內空間以增加其營運的靈活性。

沙田民政處將舉行一場集思會邀請沙田區內相關持份者，包括非牟利機構和團體、學校/專上院校、沙田區議員、沙田區居民組織、村代表、相關專業人士等就場地的設計佈局及所需的設施提供意見，並會將收集到的意見，納入第二、三階段的設計、平整及建設工程的招標文件中，隨後安排進行招標及向地政署申請臨時政府撥地。

與此同時，沙田民政處計劃於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邀請設計及建築團隊擬訂第二、三階段的整體設計方案，以及完成第二階段的設計、平整及建設工程，以期配合營運者可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開始營運第一、二階段場地。建議第三階段用地的發展於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進行，並預計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完成。

(2) 營運模式

小組於九月五日的會議上就場地的營運模式進行了討論。鑒於政府每年為「地區主導行動計劃」(計劃)預留的經常性撥款直至本屆區議會任期完結為止(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度為最後一年預留經常性撥款的年份)，當中並沒有額外預留經常性撥款予以營運或保養在計劃下建造的硬件設施。有見及此，為使場地可持續地提供活動空間，須尋求創新的營運方式，持續地維持收支平衡。經參考「起動九龍東」計劃有關觀塘繞道下的空置用地用作為創意文化藝術場地營運模式，委員大致同意挑選合適的非牟利機構作為營運者，以自付盈虧的模式營運、管理及保養第一、第二及第三階段發展的場地。

初步構思營運者可自行或與其他非牟利機構或團體以合辦形式，免費使用場地舉辦青少年活動或向青少年提供服務，有關預留時數有待磋商，亦可開放場地予其他非牟利機構或團體申請使用，並收取合理的行政費用。惟考慮到場地在營運初期尚未普及，或會出現使用率偏低

的情況，以致營運者難以達致收支平衡。建議於營運首兩年從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和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度動用計劃下的經常性撥款以補貼營運者的部份營運開支，以免在營運初期出現收支不平衡。有關場地的使用權並非由營運者獨自擁有。營運者須每年預留不少於二百小時(主要為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免費提供場地予沙田區議會/沙田民政處及其轄下各委員會和工作小組舉辦活動(或由其他機構舉辦但已獲得沙田區議會/沙田民政處或其轄下委員會和工作小組支持的活動)。

此外，建議為營運者提供誘因，以吸引非牟利機構參與營運、管理及保養第一、第二及第三階段場地，可考慮讓營運者優先免費使用場地，並就此擬訂一個時數上限。建議除上述免費提供場地予沙田區議會/民政處及其轄下各委員會和工作小組舉辦活動的時段外，營運者可在餘下時段享有每年不多於二百小時(其中不多於一百小時在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優先免費使用場地的權利。

沙田民政處計劃在二零一七年十月邀請有興趣的非牟利機構遞交「合作興趣表達書」(Expression of Interest)以便更了解機構的營運意向，以及初步營運計劃及概念。沙田民政處計劃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發出「建議邀請書」(Invitation for Proposal) 以選出合適的非牟利機構成為合作伙伴。

由現在至二零一八年第一季期間，即營運者開始營運場地前，沙田民政處會負責為第一階段場地提供基本的保安、清潔、園藝保養及設施的日常保養。

在營運者正式開始營運有關場地之前，沙田民政處計劃已邀請沙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利用有關場地籌辦青少年活動，藉以向區內居民及各持份者推介此新場地及設施。

自助單車租借服務

2. 有關自助單車租借服務公司在沙田區內營運共享單車計劃所

衍生的單車違例停泊問題，沙田民政處報告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至八月十六日期間，沙田民政處和沙田地政處共收到 34 宗與共享單車計劃的單車相關的違例停泊投訴，涉及 24 個地點。因應有關投訴，由沙田民政處、沙田地政處、食環署、香港警務處及運輸署聯合組成的「沙田區處理違例停泊單車工作小組」已於上述期間進行七次聯合清理違泊單車行動，安排在其中 19 個相關地點清理違泊單車。行動中，依據《土地(雜項條文)條例》，一共張貼了 62 張法定通知，並充公了 17 輛共享單車計劃的違例停泊單車。往後當收到相關的單車違泊投訴時，沙田民政處亦會繼續按既定程序，通過工作小組安排聯合清理違泊單車行動。

3. 委員亦反映了有關共享單車因防盜警鐘長鳴而造成的嘈音滋擾問題，並促請運輸署與相關自助單車租借服務公司反映有關情況及作出合適的跟進及處理。另一方面，因應委員的意見，警方將會尋求律政署的專業意見，以探討依據《道路交通(泊車)規例》(第 374C 章)就防盜警鐘長鳴所造成的嘈音滋擾進行檢控的可行性。

沙田主要道路交通檢討—可行性研究

4. 因應委員對「沙田主要道路交通檢討—可行性研究」進展的關注，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匯報已通過沙田區議會秘書處的協調，於本年八月二十一日及二十二日為沙田區議員舉辦兩節簡介會，並會於本年九月十九日安排另外兩節簡介會，以便向各區議員闡述相關研究及 T4 號主幹路走線方案的最新進展。土拓署將會於歸納各區議員於簡報諮詢會上提出的意見與關注事項，以進一步審視下一階段工作，包括委聘顧問進行詳細研究、設計、勘探、環評等程序，以期進一步完善 T4 號主幹路工程的規劃設計。在此期間，土拓署亦會適時向沙田區議會和受工程影響的居民通報最新進展及聽取意見。

5. 對於委員要求先行推展擬建的交道路口改善工程，土拓署表示已經就此與運輸署磋商，由運輸署率先推行部分如修改道路標記、重置巴士站停車處和調整交通燈號時間等的改善工程。土拓署亦盡快開展擬建大涌橋路/火炭路交界和大涌橋路/安心街交界的路口改善工程，以達致二零一八年底至二零一九年分階段完成的目標；並

研究如何進一步改善石門交匯處，以確定其技術可行性。

城門河疏濬工程

6. 就委員對城門河於颱風吹襲香港期間河水氾濫，以至城門河整體水質生態的查詢，土拓署表示一直與渠務署跟進城門河河道與河牀淤泥的清理工作，並定期監察河牀水平，進行深度測量，以保持河道暢通。土拓署會就因應颱風期間水位上升導致河水氾濫的情況，及委員提出龍舟總會訓練中心一帶河岸出現乾涸的現象，與渠務署密切跟進，並適時匯報跟進結果。

大埔公路(沙田段)擴闊工程

7. 回應委員關於大埔公路(沙田段)擴闊工程進度的查詢，土拓署表示，該工程的土地勘探與設計工作已大致完成，當局會適時就該工程項目申請立項和撥款。如一切進行順利，相關工程可望最早於二零一八年展開。

沙田第 6A 區鄉村擴展工程(排頭村及上禾輦村)

8. 為回應委員對沙田第 6A 區鄉村擴展工程最新進展的提問，土拓署報告該工程項目於大致完成設計規劃後，曾列入二零一六年撥款申請項目名單，但未能在立法會進行討論。土拓署正繼續跟進處理該擴展區項目的準備工作，當局會適時就該工程項目的推展，諮詢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

《城市規劃條例》下沙田區規劃／修訂圖則申請

9. 規劃署報告有關香港聖經研習中心改劃土地用途的申請，相關申請者於本年八月十日提交進一步資料後，規劃署已根據相關法例訂明處理規劃申請的程序，加以跟進。公眾人士可於八月二十五日至九月十五日間共三個星期的公眾查閱期內，以書面方式直接向城

市規劃委員會提出意見。規劃署同時會徵詢相關政府部門的意見，並連同歷來就相關規劃申請所收到的有效公眾意見，一併於本年十月二十七日呈交城市規劃委員會考慮。

10. 為使沙田區議會對沙田區整體規劃的最新發展有更確切的掌握，規劃署除了早前派員向沙田區議會轄下發展及房屋委員會簡介沙田區整體規劃現行狀況外，沙田、大埔及北區規劃專員亦會積極考慮就個別重大規劃項目，如沙田污水處理廠未來用途改劃、馬料水填海工程，以至擬議的馬鞍山部分土地改劃用途等，按既定程序諮詢沙田區議會。此外，如有需要，規劃署亦會考慮經沙田區議會議秘書處另闢時間，安排與沙田區議會就沙田區的整體發展規劃作簡介及意見交流，以便區議會能全面瞭解沙田區的宏觀發展規劃。

子女探視服務先導計劃

11. 為回應委員對子女探視服務先導計劃施行狀況的查詢，社會福利署指出該先導計劃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在全港試行，為期兩年，由香港家庭福利會負責營辦。有需要的服務使用者可以經由專業人員如社工、律師及學校老師等轉介，或直接提出申請。社會福利署已安排營辦機構向沙田區社福單位介紹服務，至今未有接獲沙田區服務使用者對該計劃的重大意見反映。社會福利署亦會於計劃試驗期完結後，檢討計劃成效。

婦女與青年投身社福服務

12. 因應委員對協助婦女與青年投身社福服務的查詢，社會福利署表示，當局瞭解現時兒童住宿照顧、安老及康復等服務對前線護理服務人手的殷切需求，亦欣悉沙田區議會家庭及婦女事務工作小組在「『展才能，顯關懷』婦女護老計劃」下，為區內婦女提供以「安老培訓」為主題的一系列工作培訓；社會福利署將會向區內非政府機構轉達有關資訊，以供考慮。

13. 與此相關，社會福利署自二零一六年中，沙田區推行「職·夢－社福護理工作體驗計劃」，旨在協助青少年的職志發展、提升其

護老助弱的意識以及加入社福界工作的興趣，從而啟迪青年投身安老及康復護理服務的心志。

精簡醫療費用減免機制核實程序

14. 就委員提出精簡醫療費用減免機制的核實程序，包括考慮以身分證等常見證明文件，取代現行由社會福利署向合資格人士發出的「醫療費用豁免證明書」或「長者生活津貼受惠人醫療費用豁免證明書」的提議，社會福利署將會向總部相關組別反映意見，以便利合資格人士受惠豁免醫療費用。

水泉澳邨青少年服務

15. 為回應委員對水泉澳邨青少年服務的查詢，社會福利署表示鑑於水泉澳邨的獨特地緣位置，在有合適的用地及能調撥資源的情況下，落實在水泉澳邨開設青少年服務中心分處，由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沙田綜合服務中心負責營運。該分處現正進行裝修工程，可望於本年九月中旬開始提供服務。社會福利署亦會繼續於水泉澳邨內物色合適的地方以增設長期的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的服務分處。

專線小巴路線服務意見

16. 回應委員對專線小巴第 68K 號路線的班次服務所表達的意見，運輸署表示會就該路線的小巴，於繁忙時段在總站開出時近乎滿載乘客，因而出現中途等候乘客未能登車的情況安排實地調查，並會與有關路線小巴營辦商研究改善方案，以切合乘客需求。

17. 與此同時，運輸署表示一直按照既定機制監察專線小巴的服務水平，運輸署會不時派員作實地查察或登車調查。另外，在考慮延續專線小巴營辦商的「客運營業證」時，運輸署會綜合評估營辦商所營運專線小巴整體服務水平及質素、財務表現、乘車優惠、車輛質素等一系列因素。

18. 此外，運輸署會妥善紀錄其所接獲對有關專線小巴服務的投訴；如投訴內容調查屬實，運輸署會根據既定機制採取合適的行動，包括向有關營辦商發警告信，並以此作為日後評核營辦商服務表現的其中一項考慮因素。

冷氣機滴水

19. 鑑於委員就冷氣機滴水而可能引致的環境衛生滋擾問題的關注，食環署匯報該署就處理冷氣機滴水問題而採取的應對措施。

20. 食環署在接獲市民投訴或在日常巡查期間發現冷氣機滴水後，會安排負責該區域的衛生督察盡快進行調查；而衛生督察則會在不同時段，包括清晨及晚上，進行實地調查。在大部分的投訴個案中，相關單位的業主或住戶在接獲食環署人員發出的糾正要求(包括口頭警告或勸喻信)後，便會採取補救行動，糾正冷氣機滴水問題；惟亦有部分投訴個案比較複雜或有關單位的業主或住戶未能合作調查，致食環署需要向法庭申請授權入屋進行調查。另外，如發出的口頭警告或勸喻信後滴水問題仍然持續，食環署則會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香港法例第 132 章)的規定，發出「妨擾事故通知」，規定有關人士須在通知書指定期限內，減除妨擾事故。

21. 食環署回顧在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的三年間，分別收到約 1 594、1 579 和 1 848 宗冷氣機滴水滋擾的投訴。在此期間，食環署於沙田區分別發出 27、14 和 2 份「妨擾事故通知」。至於本年截至八月為止，食環署接獲 1 384 宗冷氣機滴水滋擾的投訴及發出 15 份「妨擾事故通知」。

22. 食環署補充冷氣機滴水往往是由於排水膠喉接駁不良或鬆脫、排水口堵塞，或未有裝置盛水盆等簡單原因所引致。當事人一般均能在短期內把滴水問題維修妥當。因此，在絕大部分的個案中，食環署毋須採取進一步的檢控行動。

23. 另一方面，為妥善處理冷氣機滴水問題，食環署自二零零五年起推行「物業管理公司協助處理冷氣機滴水事故計劃」，邀請屋苑的物業管理公司在夏季協助處理屋苑內的冷氣機滴水投訴。參與計

劃的物業管理公司職員會在屋苑進行日常管理工作時，協助找出滴水源頭，並勸喻有關住戶糾正滴水問題；倘若物業管理公司處理滴水問題不果，食環署將介入跟進有關個案。沙田區在二零一七年共有 17 個物業管理公司和屋苑單位參與是項計劃。

24. 食環署亦備悉委員的建議在沙田區內進一步推廣是項計劃，為鼓勵及吸引物業管理公司/屋苑積極參與，除了現行為參與單位提供相關講解訓練、發出感謝信外，食環署正積極探討其他合適嘉許方式，藉以在每年夏季季末表揚參與計劃的物業管理公司和屋苑，褒獎其對妥善處理冷氣機滴水問題所作的努力與貢獻。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場地植樹安排

25. 委員就近期颱風吹襲香港期間不少樹木在強風下折斷甚至倒塌的情況表示關注，康文署回應指該署會因應不同植樹位置的周遭環境，選擇合適的樹木品種予以栽種。

港島中學暫借沙田區兩所空置校舍作臨時校舍的交通緩解措施及開放圖書館的安排

26. 有關港島中學暫借兩所位於沙田區的空置校舍作臨時校舍，委員查詢教育局將如何監管港島中學搬入沙田區後推行有關交通緩解措施及開放圖書館的安排。教育局表示，英基學校協會已於本年七月開始兩所臨時校舍的翻新工程，預計由二零一八年一月可遷入臨時校舍。

27. 教育局及英基學校協會均明白委員的關注，會適時就各項措施的實施情況和成效，向委員匯報。

沙田區校網學額供應與建校規劃

28. 鑒於委員對沙田區學位供應以及未來的建校規劃如何應對沙田區人口變化所表達的關注，教育局解說局方已在本年九月初沙田

區議會轄下教育及福利委員會會議，向委員提供二零一六/一七學年沙田區學額及學生人數資料；二零一七/一八學年的相關資料，教育局會在每年九月中旬開始進行統計調查，待覆核及整理後，會向委員會匯報有關統計數據。至於二零一八年度的小一派位申請人數，一如以往，須待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底至十二月初自行分配學位註冊完成後才較能確實。

29. 教育局預計公營小一學位需求會短暫增加至二零一八/一九學年的高峰。為應對學位需求短暫上升，當局已與區內小學達成共識，繼續採用多項靈活安排，包括位處沙田區的 91 學校網繼續向同區其他學校網借調學位；如有需要暫時增加派位學生人數，並提供額外資源，確保教學質素；計劃使用二十四個臨時課室以備於二零一八/一九學年有需要時開辦額外小一班級；並落實在水泉澳新小學校舍啟用前，運用位於大圍的前循理會美林小學空置校舍增加小學學位，相關校舍分配工作已於本年八月展開，該校舍分配工作現正進行中。

30. 至於建校規劃，根據現行機制，在規劃大型住宅發展區時，政府會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按人口和社區服務的需要，預留土地作學校用途，以配合區內的人口及相關公營房屋的發展，並滿足社會對教育服務的需求及支援相關的政策。教育局會根據既定機制和程序，考慮包括相關地區未來的發展、學齡人口推算、現時各級學生的實際人數、最新人口變化、現行的教育政策，以至其他會影學位需求的因素，適時啟動建校的相關工作。而建校計劃的具體發展時間表，須視乎包括區議會的意見、技術工程進度，以及是否獲得撥款等因素而定。按有關機制，教育局已於水泉澳及火炭預留了兩幅小學用地，以應付新增人口的教育需要。此外，石門安睦街的擬議小學用地的規劃申請尚待處理。教育局表示已把房屋署本年九月工作進度報告中有關公屋及資助出售房屋的發展項目資料，轉交局方相關組別參考，並會就建校計劃的新進展，適時向委員匯報。

31. 綜合委員對區內教育事務的關注，尤其是教育局處理學額編配與建校規劃的相關流程細節，沙田民政事務專員認為教育局應吸取水泉澳新校舍項目的規劃與興建經驗，參考房屋署於呈交地區管理委員會的工作進度報告中，有關短期內完成的公屋及資助出售房屋

新發展項目預計完工日期等各項相關資料，以便能適時興建在新發展項目的新學校校舍；並建議教育局於稍後呈交地區管理委員會的工作進度報告中，就未來沙田區的學生人口與學額需求變化，提供擬議的應對方案(包括計劃採取的靈活安排又甚或需要啟動建校計劃的估算等)，以便區議會能掌握地區上對教育服務的需求，此有利促進地區與教育局就有關事宜的意見交流，早作前瞻性的宏觀規劃。

違例泊車問題

32. 就委員反映火炭穗禾路、連接桂地新村的一段黃竹洋街，以及玖瓏山一帶違例泊車問題嚴重，甚至影響道路使用者安全，警務處匯報一直關切有關情況，並已推行一項名為「移天行動」的針對違例泊車以及其他交通問題的新計劃：警務處會每三個月因應沙田區議員反映的個案、市民向警方報告的交通擠塞數目等因素，分析及歸納點列出沙田區內違例泊車較嚴重的地點。前述地點將會與其他違例泊車較嚴重的區域，一併納入「倚天行動」的行動範圍內，警方會於每月十一日的執法行動中，嚴加取締相關目標區域的違例泊車個案，以期改善違例泊車問題，保持道路交通暢通及安全。

沙田民政事務處

二零一七年九月